

苏州市吴中区教师发展中心

吴师发〔2021〕9号



关于推荐苏州市名师工作室学员的通知

各学校、直属事业单位：

根据苏州市教育局《关于公布首批苏州市名师工作室领衔人推选结果的通知》（苏教师〔2021〕2号）、苏州市教师发展学院《关于推选首批苏州市名师工作室学员的通知》（苏师院〔2021〕11号）等通知精神，现将推选我区首批苏州市名师工作室学员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选条件

1.自觉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教书育人成绩突出。在市、区范围内有一定影响。

2.原则上须具备中小学高级教师职称，获得区级学科带头人及以上骨干教师称号，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5年1月1日后出生）。

3.具有强烈的自我发展愿望和较强的教研能力，满足下列条件中的任意两条即可。

（1）近5年参加市、区（含）以上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市教研课题亦可）或教改实验项目，是核心成员；

（2）近5年在省级（含）以上专业期刊上独立发表的专业文章不少于2

篇；

(3)近 5 年在市、区教研部门组织的教学基本功大赛或学科赛课中获二等奖及以上奖项。

4.学习主动积极，能坚持参加全部学习活动（三年一个周期），所在学校、地区支持并协调好工作与学习时间。

5.已是省名师工作室学员，或已参与省、市级高端培训项目的教师不再重复参加推选。

二、学员推选办法

1.各单位根据学员申报条件、市名师工作室的性质（附件 1），幼儿园、小学和初中学校可推荐 1~2 名学员（如推荐 2 人，需不同学科）；高中学校可根据相应高中名师工作室的学科各推荐 1 名学员（共 8 人）。

区教育局将根据各单位推荐情况和上级分配的名额（大市共 20 个工作室，共下达我区 40 个名额，每个工作室 2 人），组织审议并择优向上推荐。未入选市名师工作室成员的，将优先推荐加入区名师工作室。

2.被推荐学员需填报《苏州市名师工作室学员申报推选情况表》（附件 2），并通过区智慧教育平台“吴中区评优评先系统”（<http://py.szwzedu.cn/>）填报推荐学员信息，同时上传附件 2 文档（word 版和盖章扫描的 PDF 版各 1 份）。本次推荐无需送交纸质材料。

学校管理员须在 3 月 1 日前根据学校推荐意见，在系统内操作“送审”。

评审联系人：郭胜豪(13771770802)，技术联系人：吴良(18120076687)。

特此通知。

附件:

1. 苏州市首批名师工作室名录
2. 苏州市名师工作室学员申报推选情况表

苏州市吴中区教师发展中心

2021年2月24日



附件 1

苏州市首批名师工作室名录

序号	领衔人	工作室名称
1	孟 瑾	学前教育
2	唐晓芳	小学语文
3	朱红伟	小学数学 1
4	李 新	小学数学 2
5	朱晓芳	小学英语
6	陈 芳	初中语文 1
7	徐德湖	初中语文 2
8	孙朝仁	初中数学 1
9	吴海宁	初中数学 2
10	钱月琴	初中道德与法治
11	徐燕萍	初中综合实践
12	朱开群	中学思政（初中）
		中学思政（高中）
13	王延东	高中思政
14	程振理	高中语文
15	杨宇学	高中英语
16	张华中	高中历史
17	唐 敏	高中化学
18	陈炳飞	高中地理
19	张 飞	高中物理
20	沈海泯	高中美术